	公 耶	Ř	人	員	財	Ž	Ě	申	報	<u></u>	長		
由却!从夕	康寧祥		服務相	k HH	1.監察	際	職稱	1.	監察委	員			
申報人姓名			月及7分7	交 例	2.					和八件	2.		-
配偶	及未	点	4	子	女	配	偶	及者	ŧ	成	年	子	女
稱	謂	姓			名	稱		謂	1	性			名
妻		康阿	魔容										
(一)不動產 1.土地				-									
土	地		坐		落	面 (平方	積 公尺)	權利範	圍	(持分))	所有	權人
台北市雙園	區莒光段2			79	4分之3				康寧祥				
台北市雙園	區莒光段1	小段	630地號				186	5分之1				康陳麗	容
台北市中山	區榮星段5	小段	350-2地	號			310	160005	之	501		康寧祥	É
2.房屋								:		-			
房	屋		標		示	面 (平方	積 公尺)	權利範	圍	(持分))	所有:	權人
台北市雙園	區莒光段2	小段	411地號	建號	532		59.14	所有權	全	部		康寧祥	É
台北市雙園	區莒光段2	小段	411地號	建號	533		59.14	所有權	全台	部		康寧祥	É
台北市雙園	區莒光段2	小段	411地號	建號	534		59.14	所有權	全	部		康寧祥	É
台北市雙園	區莒光段1	小段	630地號	建號	1318]	18.57	所有權	全	部		康陳麗	图容
台北市汕頭	 街				:		42.30	所有權	全	部		康寧祥	¥
台北市建國	 北路					1	.08.50	4分之1		-		康寧祁	¥
台北市建國	 北路						86.50	4分之1				康寧祥	¥
(二)船舶						•					-		
種)	須	包	噸	數	船	籍	港	j	圻	7	 有	人
						 			+				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(三)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·

(四)航空器

型式	製	造	殿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

種			類	i 存		放	材	幾	構	:)	P	名	金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2	.外幣及	其他幣	別存款	 `												
14:	茶亡	龄	2.1	左	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	<i>L</i>				1罪	3		金			額
種	類	幣	別	存	7.	女		機		構	户	名		合新臺	幣信	領
無																
(六)タ	卜幣(指現	金或	旅行支.	票)(總付	質額	:					元)					
幣	別	所	有	-	人	金					額	折1	合 新	臺幣	價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七)有 1	育價證券(.股票(總	股票價額	、票券 :	、债券	及其化	也有價	(證券 元)	總價	額:				;	元)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股		數	票面	價額	總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2	.票券(總	價額	:				元)									
種			-	類	前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7	票面化	賈額	總		,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3	.债券(總	價額	:	_			元)									
種 ———				数	前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- (票面付	賈額	總			額
無				_												
4	.其他有何	賈證 <i>券</i>	(總價	額:	_				元)							
種				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7	票面付	賈 額	總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八)其	L 他財產															
財		產		-	種			類	所		有	시	價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九)信	責權(總金	額:				元)		-							
種	類	責 權	人	債	務		人		及		地	址	: 金			額

二一四二七

(十)債務(總金額: 1,333,714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抵押	貸款	康隆	東麗名	\$	第一針	艮行						1,333,714

(土)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·						

生)備註

(1)台北市中山區榮星段5小段350-2地號土地及台北市建國北路〇〇〇〇〇

○○○○ 房屋,爲民主進步黨中央黨部黨產,登記在江鵬堅、許榮淑、周滄淵及

本人名下,特此註明。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康寧祥

申報日期: 88年2月12日